

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服务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Z320900M0AIJ00018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盐城市, 响水县

一、招标条件

本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8万元, 招标人为响水县新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 编制验收总结报告、验收鉴定书、取得报备回执函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时提供书面声明。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投标时, 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2) 前期为本项目提供水土保持监测服务的单位, 不得参加本项

目的投标。（3）投标人未被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9月06日 08时30分到2024年09月13日 18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或电子邮件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凭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联系代理机构，获取采购文件。投标人只有在获取采购文件后才能参加投标，否则不接受其投标文件。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应注明联系人电话，电话号码错误或无法联系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9月27日 15时00分

递交方式：响水县规划路2-11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9月27日 15时00分

开标地点：响水县规划路2-11号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响水县新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响水县工业经济区不锈钢产业园内

联 系 人：姜先生

电 话：0515-69052025

电子邮件：76323483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国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亭湖区长亭路15号1幢1107室（18）

联 系 人： 王工

电 话： 18361691077

电子邮件： 76323483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徐静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管
3

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服务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服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苏国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9月27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8万元

最高限价：18万元

采购需求：港城文化休闲街区、响水县观河嘉园安置房、不锈钢产业园四期工程、响水县灌东小学、兴海花园大酒店改造工程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编制验收总结报告、验收鉴定书、取得报备回执函等。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为无效标。具体要求、数量及配置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根据项目实施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水土保持验收备案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时提供书面声明。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前期为本项目提供水土保持监测服务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投标人未被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

tchina.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9月6日至2024年9月13日

地点：江苏国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领取或电子邮件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凭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联系代理机构，获取采购文件。投标人只有在获取采购文件后才能参加投标，否则不接受其投标文件。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应注明联系人电话，电话号码错误或无法联系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9月27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4年9月27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响水县规划路2-11号

开标地点：响水县规划路2-11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仟元整。
2. 履约保证金：中标价的5%，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7日内向采购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3. 付款方式：五个项目水土保持验收完成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的水土保持验收备案函后付款至合同价100%。
4. 评标办法：最低评标价法。
5. 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每天都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上查询，以便获取更新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凡涉及到该项目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的更正或补充通知为准。

6. 本项目公证费500元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代理费由招标人承担。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响水县新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响水县工业经济区不锈钢产业园内

联系方式：姜先生 0515-690520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国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盐城市亭湖区长亭路15号1幢1107室（18）

联系方式：王工 183616910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8361691077

响水县新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9月6日

